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2—081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加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根据《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处置非保留资产，以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对持有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按照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经测试 2022 年半年度应提取的各项减值损失合计 91,216,814.72 元。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进一步明确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新增“第四章 公司党组织”的内容，明确公司党委职责和决定的事项。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修订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裁等职权范围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第 2022-083 号）。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办法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规范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

外担保制度》。该议案还须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议案还须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十)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十一)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十二)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办法进行

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十三)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十四)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

(十五)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十六)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第 2022-084 号）。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